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上午9:30点在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杜伟民先生主持，董事郑海发、刘建凯、袁莉萍、马东光、罗党论、李向明出席了会议。现场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总计9名，所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68,475,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7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就《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宜进行讨论，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有效决议：

一、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2、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发行总发行股数41,00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10%。本次发行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发行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3、每股发行价格：采取市场询价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4、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6、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7、募集资金用途：

(1)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投资总额：49,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额：39778.41 万元；

(2)预填充罐装车间建设，项目投资总额：10,213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额：10,213 万元；

(3)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投资总额：58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额：5800 万元；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解决，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进行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8、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9、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享有

268,475,5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

10、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内有效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二、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四、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财务和内控报告的议案》；

1、《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度审计报告》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2、《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表专项说明》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3、《主要税种纳税及税收优惠情况的专项说明》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4、《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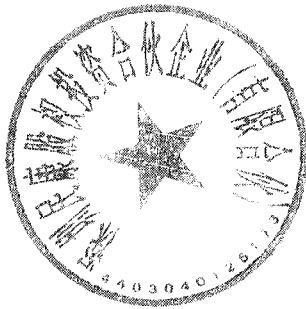
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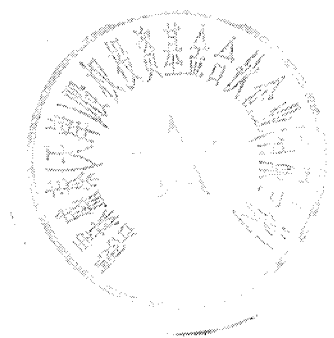
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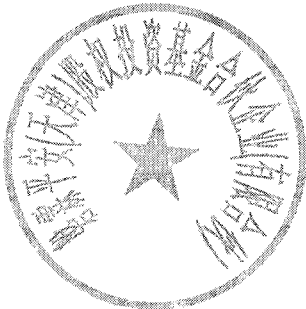
五、268,475,500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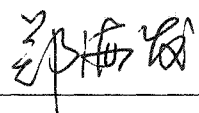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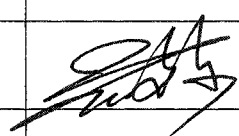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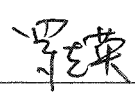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股东签名：

法人股东	签章
深圳民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苏州盛商叁昊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磐霖丹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磐霖盛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盖医疗健康创业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新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山市华澳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磐霖平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股东	签字	自然人股东	签字
杜伟民		郑海发	
王军侠		王福生	
曾志新		王 鹤	
余成柳		吴凌东	
任晓宁		程艳芳	
王 华		项光隆	
安凤悟		王成枢	
朱林勇		刘 媛	
杜兴连		于秋吟	
李志荣		孙 睿	
姜再军		朱雪松	
万泉敬		徐少华	
李国华		梅君敏	
徐 英		阮平尔	
郑 耘		万艳灵	
吴 颖		罗志英	
舒 明		王 柳	

刘庆春		张晓雷	
付长军		许高林	
项 炜		吕志云	
张文玉		孟晓兰	
杜剑华		徐小平	
李有生		于 缘	
侯云德	侯云德	何桂珍	
刘 军		戴俊飞	
宁 鸣		张凤民	